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万物云境外上市提交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2-1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物云”）到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独立上市（以下简称“分拆万物云境外上市”）的相关议案。分拆万物云境外上市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及进展可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6 日、2021 年 11 月 27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 2 日、2022 年 7 月 19 日及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根据万物云告知，万物云已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就分拆万物云境外上市向香港联交所递交聆讯后资料集（以下简称“聆讯后资料集”），以供登载于香港联交所网站。聆讯后资料集可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app/sehkappmainindex.htm>）查阅及下载。

聆讯后资料集载有万物云的相关业务及财务资料，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务请注意，聆讯后资料集为草拟本，当中所载资料尚不完整，未来可能作出重大变动。万物云可能刊发的经更新聆讯后资料集（如有）仍将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披露，建议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不时在 <http://www.hkexnews.hk/app/sehkappmainindex.htm> 查阅。本公司概不就聆讯后资料集及任何经更新聆讯后资料集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

分拆万物云境外上市事项尚须取得香港联交所等的批准，以及本公司与万物云的最终决定，并受限于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因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务请注意，本公司概无保证分拆万物云境外上市将会落实或何时落实。因此，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于买卖或投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证券时务请审慎行事。

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分拆万物云境外上市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一日